

贵州省商务厅文件

黔商发〔2017〕186号

关于明确成品油行业管理职责的通知

各市(州)、贵安新区商务主管部门:

为加强成品油行业规范管理,明确审批与监管职责分工,经厅长办公会研究决定,现将成品油行业管理职责分工和工作程序通知如下:

一、管理职责

(一)商务厅主管业务处室承担的成品油行业管理工作事项

- 负责制定成品油、汽车加气站发展规划和行业管理相关政策规定;
- 在省安委会领导下开展成品油行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 牵头组织全省成品油市场应急保供工作;
- 参与成品油质量升级管理、油气回收改造、双层罐改造等与环境保护有关的工作;
- 会同工商、公安、质监等部门维护成品油市场秩序;

- 6、组织开展成品油、汽车加气站行业统计工作;
- 7、办理新建油库规划确认业务;
- 8、办理原有油库迁建、扩容改造核准业务;
- 9、办理油库项目另行选址、取消重申核准业务;
- 10、办理油库延期建设和变更核准业务;
- 11、组织油库竣工项目综合验收;
- 12、办理《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和《成品油仓储经营批准证书》年度审查业务。
- 13、办理成品油、汽车加气站发展规划调整及省级调控规划确认业务;
- 14、办理撬装加油站申报项目的核准业务;
- 15、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行业管理工作。

(二)贵州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省商务厅窗口办理的行政审批事项

- 1、办理石油成品油批发、仓储资格省级审核业务和成品油批发、仓储企业投资主体变更省级审核业务;
- 2、办理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许可业务(含制证)。

(三)各市(州)、贵安新区商务主管部门承担的成品油行业管理工作及汽车加气站审批事项

- 1、成品油行业管理工作:
 - (1)新建加油站的初审;
 - (2)办理《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批准证书》变更业务;

(3) 办理加油站原址改、扩建业务;

(4) 原有加油站迁建项目初审, 加油站项目另行选址及取消重申的初审;

(5) 办理加油站(点)暂时歇业和注销业务;

(6) 办理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撤销业务;

(7) 办理《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批准证书》遗失补办业务;

(8) 办理《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批准证书》年度检查业务;

(9) 组织加油站竣工项目综合验收;

(10) 新建油库的初审, 原有油库迁建、扩容改造的初审, 油库项目另行选址、取消重申、油库延期建设和变更的初审;

(11) 规划确认批准文件首次延期业务。

2、汽车加气站审批管理。

三、工作程序

(一) 省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商务厅窗口办理程序

1、收件并负责申报材料初审。

2、对审查合格的进行公示, 不合格的予以退件并说明理由。

3、对公示无异议的给予批复(或上报商务部), 如有异议则安排核查、协调、提出处理意见。

4、打印并发放《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二) 厅内工作程序

1、新建油库申报项目、油库迁建、扩容改造、另行选址、取消重申:(1) 主管业务处收件并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2) 处

务会研究审核；（3）分管领导审核并提交厅长办公会审定；（4）公示并批复。

2、规划调整和省级调控规划确认：（1）主管业务处收件并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2）处务会研究审核；（3）分管领导审核并提交厅长办公会审定；（4）公示并批复。

3、撬装加油站申报项目：（1）主管业务处收件并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2）处务会研究审核；（3）分管领导审核并提交厅长办公会审定；（4）公示并批复。

三、工作要求

严格按照《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原油市场管理办法》和“贵州省成品油十三五规划”，依法依规进行审批和监管。



2017年11月6日

贵州省商务厅办公室

2017年11月7日印发

共印 20 份